

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远海特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6月17日发出通知，本次会议以书面议案通讯表决形式进行，会议就以下议案征询各位董事意见，议题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每位董事，全体董事已经于2021年6月28日前以书面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全体董事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天星公司持有的广东重工25%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

广东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重工”）是公司所属天星船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星公司”）和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远船务”）共同持股的合资公司。广东重工成立于1992年12月12日，中远船务持股75%，天星公司持股25%。主营业务包括特种船、高性能船舶的设计、制造、改装、修理、销售及相关服务；海洋工程设备的设计、制造、改装、修理、销售及相关服务等。

广东重工自成立以来，为公司带来了较好的投资收益。截止2011年，天星公司已收回全额投资款4,550万元并盈余3,178.63万元。但近年来，广东重工由于造船及海工市场长期低迷，在产品和应收账款大幅计提减值，

财务状况不断恶化，目前已资不抵债。根据审计报告数据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广东重工净资产为-8.88 亿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132.17%。

经综合考虑中远海特“十四五”要求的集中资源和精力做强做优航运主业的发展规划，以及广东重工的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规划、股权投资回报、合资经营期限即将届满等相关情况，公司拟将天星公司持有的广东重工 25%股权转让给中远船务。公司聘请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广东重工股权进行评估，根据股权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报告（中通评报字（2021）12142 号），广东重工在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-39,605.03 万元，即本次评估涉及的广东重工 25%股权价值评估值为-9,901.26 万元。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，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1 元人民币。基准日后的损益和债权债务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。

因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同为公司和中远船务的间接控股股东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公司三位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。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并在会前提交了事前认可书。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票 3 票，全票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《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为加强公司金融衍生业务管理，规范金融衍生业务运作，有效控制金融衍生业务风险，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《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办法》，原《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管理制度》废止。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全票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